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魅视科技	股票代码	0012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柯	罗嘉健	
办公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83号魅视科技大厦	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83号魅视科技大厦	
电话	020-89301789	020-89301789	
电子信箱	ke.jiang@avcit.com.cn	ke.jiang@avci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5,316,373.21	70,718,538.11	4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06,414.78	19,077,570.66	-7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52,151.46	17,988,127.42	-8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33,462.96	62,750,770.73	-87.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9	-84.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9	-8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1.90%	-1.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8,849,374.66	1,156,512,942.04	-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9,156,639.82	1,008,845,793.78	-0.9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方华	境内自然人	33.01%	47,353,092.00	35,514,819.00	不适用 / 0
叶伟飞	境内自然人	19.05%	27,319,090.00	20,489,317.00	不适用 / 0
曾庆文	境内自然人	9.52%	13,659,545.00	10,244,658.00	不适用 / 0
魅视二期企业管理咨询(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9%	6,300,000.00	0	不适用 / 0
魅视一期企业管理咨询(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4,200,000.00	0	不适用 / 0
王志妮	境内自然人	2.42%	3,472,000.00	0	不适用 / 0
周建军	境内自然人	0.96%	1,370,040.00	0	不适用 /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94%	1,343,022.00	0	不适用 / 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5%	791,320.00	0	不适用 / 0
王晓芳	境内自然人	0.54%	768,180.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魅视二期企业管理咨询(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魅视一期企业管理咨询(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方华;方华、叶伟飞和曾庆文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王志妮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472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由于公司2025年实施首轮股权激励计划,今年上半年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16,839,881.26元。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046,296.04元,同比上涨10.32%。

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一一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1.71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2,75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159,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95,590,5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司农验字[2022]2100010035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9,559.05
加: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496.67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43.08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7,912.89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2,469.47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20,791.45
2026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1,678.0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结项资金余额转出	4,516.44
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1、2022年8月29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广州大道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机场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以下简称"浦发东山支行")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广发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其中,工行广州大道支行签署的监管协议对应的开户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瑞宝支行(以下简称"工行瑞宝支行")。

2、2022年9月1日,公司与工行广州大道支行、全资子公司广州魅视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魅视通信")及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户银行为工行瑞宝支行。

3、2022年9月2日,公司与招行机场路支行、魅视通信及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4、2023年7月3日,接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工业大道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工业大道支行")通知,因银行机构内部调整,公司及魅视通信在工行瑞宝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开户银行调整为工行工业大道支行,调整后银行账号保持不变。2023年9月28日,公司与工行工业大道支行、民生证券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工行工业大道支行、魅视通信、民生证券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12月15日,工行工业大道支行名称变更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支行。

5、2024年5月30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东城支行")、广州魅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及民生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农行东城支行签署的监管协议对应的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林乐路支行。

6、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智能分布式产业升级及总部办公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2026年6月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并于同月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全部注销,于2026年6月26日对外披露《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注销所有募集资金专户。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实施方式等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总额、项目计划进度等。变更内容:公司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的原实施地点为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白云区高新区产业创新园【自编6栋】第一层至第九层,现变更为广州市白云区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AB1207042-2地块;原实施方式为租赁方式,现变更为购买国有工业用地自建实施。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魅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已签署关于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AB1207042-2地块的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8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79,128,932.94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3,382,075.43元,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对此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同意意见。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司农专字[2022]2200590015号的《关于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10月26日,上述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提取完毕。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3年10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10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5年10月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2026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4,400万元,为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累计到期赎回7,4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所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在上述有效期内,公司任意时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产品资金余额未超过审批通过的最高额。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加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2,224.2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10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智能分布式产业升级及总部办公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预计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2,75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159,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95,590,500.00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相差0.00元,差额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智能分布式产业升级及总部办公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实施方式等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总额、项目计划进度等。由于公司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方式有所调整,故公司对该项目的投资概算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维持不变,其中"场地投入"、"项目总投资"等有所变动。具体投资概算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前			变更后		
	工程或费用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额(万元)	工程或费用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额(万元)
一	建设投资	11,218.89		建设投资	11,218.89	2,456.42
(一)	工程费用	10,684.66		工程费用	10,684.66	
1	场地投入	2,660.55		场地投入	2,660.55	2,339.45
2	设备投入	8,024.11		设备投入	8,024.11	
2.1	硬件设备投入	7,311.54		硬件设备投入	7,311.54	
2.2	软件系统投入	712.57		软件系统投入	712.57	
(二)	基本预备费	534.23		基本预备费	534.23	116.97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668.58		铺底流动资金	1,668.58	76.74
三	募集资金投入	12,887.47		募集资金投入	12,887.47	
四	项目总投资	12,887.47		项目总投资	12,887.47	2,533.16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4日

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9,559.0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8.0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382.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887.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	是	12,887.47	12,887.47	1,678.02	11,619.86	90.16%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分布式产业升级及总部办公中心建设项目	否	22,793.10	22,793.10	0.00	23,108.25	101.38%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7,878.48	7,878.48	0.00	5,654.25	71.77%	202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9,559.05	49,559.05	1,678.02	46,382.36	93.59%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 计		49,559.05	49,559.05	1,678.02	46,382.36	93.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实施方式等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总额、项目计划进度等。公司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的原实施地点为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白云区高新区产业创新园【自编6栋】第一层至第九层,现变更为广州市白云区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AB1207042-2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实施方式等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投资总额、项目计划进度等。公司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的原实施方式为租赁方式,现变更为购买国有工业用地自建实施。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魅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已签署关于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AB1207042-2地块的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7,912.89万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338.21万元,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对此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同意意见。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司农专字[2022]2200590015号的《关于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10月26日,上述置换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提取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3年10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24年10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25年10月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1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2026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4,400万元,为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定期存款,累计到期赎回7,4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所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在上述有效期内,公司任意时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产品资金余额未超过审批通过的最高额。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加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2,224.2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10月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分布式显控升级改造项目"、"智能分布式产业升级及总部办公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2677.6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已将节余募集资金2292.20万元(含投资收益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智能分布式产业升级及总部办公中心建设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101.38%,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投入。

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远程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已于2026年8月11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其中,现场参加的董事为方华、张成旺、陈慧芹、胡永健和毛宇丰,以远程视频方式参会的董事为曾庆文和叶伟飞),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全文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于2026年8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已于2026年8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4)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于2026年8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已于2026年8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7)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决议》

3、《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及存款类产品。

2、投资金额: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特别风险提示: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产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运营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以上现金管理的额度。

(三)投资方式

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及存款类产品,不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所规定的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品种。

(四)投资期限

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六)实施方式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资产收益,综合考虑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公司对现金管理项目进行了充分分析、论证。本次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公司资产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有效期内,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审计和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所投产品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严格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理财管理,提高资金运作效率,防范投资理财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